

清明漫談

林衡道

臺灣省文獻委員會
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臺中市團部
合辦學術演講紀錄

時間：民國六十四年三月十九日下午二時至四時

地點：臺中市力行路二六二號之一——救國團會議室

主講人：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副主任委員林衡道先生

題目：清明漫談

聽講人：(一)臺中市附近大專院校或中學之師生。

(二)中部各縣市政府之業務有關人員。

(三)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全體同仁。

演講紀錄

我國的歲時節俗，每年從元旦開始，有元宵、清明、端午、半年、七夕、中元、中秋、重陽、冬至、送神、除夕等節令。這些節令，大多起源於漢代、晉代，而到宋代，始見普及民間，並成為定型，世世代代，流傳不絕。中國的歲時節俗，並不像洋化人士所指摘那樣不合理，同時也不是無謂的浪費。其實，恰恰相反，在從前農業社會，傳統的歲時節俗，不僅沒和農事脫節，而且也把農村的工作時期和娛樂時期做個適當的分配，有調劑農村一年之間單調生活的作用，單就這一點來說，已經是很合理而又很實用的。其實，任何一個民族的歲時節俗也都是如此。職是之故，民俗學家往往把歲時節俗看做是「農村生活的旋律」，這是很合理的。大凡農村生活，一年之間都有農閒期和農忙期之區別。世界上各民族傳統的歲時節俗，節令的日期，大體上都是很合理的分配在農閒時期，而儘量避免農忙的時期。

我國的歲時節俗，是跟靈魂信仰、神佛信仰、孝道思想、大家族主義打成一片的。而後四者更是形成前者的心理背景。中國民間所信

仰的靈魂和神佛，從淵源於古代的自然神和氏族神起，到道教、佛教的神佛、儒家的聖賢為止都應有盡有，種類非常之多。他們所信仰的靈魂，從自己的祖先、歷代的聖賢、忠臣、烈士，到精靈、怨魂、餓鬼、野鬼之類的邪魔外道，什麼都有，其中祖先的靈魂最受尊敬和崇拜。因為我國自古儒家、道家都以孝道思想為最重要信條，以家族的倫理道德為修身標準，所以祖先崇拜才這樣的被重視，從而在歲時節俗中所佔的地位，幾乎也超過神佛信仰之上，舉凡元旦、元宵、清明、端午、半年、七夕、中元、中秋、重陽、冬至、送神、除夕等節令，家家戶戶都在祖先牌位前面，擺上酒肴舉行隆重的祭典。信仰虔誠的則要在供奉於家中的神佛前面燒香禮拜。傳統的歲時節俗，起源於漢代、晉代，且為我國最富歷史性之民俗，為發揮民族文化，不可忽視歲時節俗。歲時節俗以孝道思想為本。是以，為恢復民族固有道德，響應領袖精神總動員之號召，消滅共匪反宗教、反人性、反倫理之殘暴思想，我們不可不重視傳統的歲時節俗。

一年之間，在元旦、元宵、清明、端午、半年、七夕、中元、中秋、重陽、冬至、送神、除夕各節令中，清明節最富孝道思想，唐代以來，家家戶戶就在這一天掃墓、踏青，習以為常。冬至後第一百零五天，春分後第十五天叫做清明。清明之稱，始自漢代。劉安「淮南子天文訓」云：「春分後十五日，斗指乙，為清明。」暮春三月之初，正當氣清象明，因為名。清明節，因為唐代以來有掃墓、踏青的習俗，最近又被指定為中華民族掃墓節。掃墓為思親而盡孝，踏青則是郊遊的行樂，可說都是中華文化的具體表現。唐詩：「清明時節雨紛紛，路上行人欲斷魂。」宋詩：「南北山頭多墓田，清明祭掃各紛然

。』，以及故宮博物院所陳列明「清明上河圖」等，古人的吟詠、圖畫，就是描繪當年清明掃墓、踏青的風情。這些作品所描寫，亦可為今日的寫照。

臺灣省的習俗，泉籍移民大多於清明前後擇定吉日，上墳祭掃，漳籍移民則必於清明當日舉行掃墓。客家移民的習俗，有所不同，在元宵前後上墳祭拜者，為數極多。按清時交通不便，居住於府城、鹿港、艋舺等城市中的泉籍移民，到郊區上墳一次並不容易，從而難於硬性規定於清明當日舉行掃墓，因此祈得於清明前後擇吉上墳。與此相反，居住於鄉間的漳籍移民，上墳掃墓比較容易，他們就可以照例於清明當日上墳祭掃。客家移民，自古出外謀生的人較多，一年回家一次就很不容易，因而很多人都趁回家過年的機會順便上墳祭掃，然後動身出外，清明節就不再回來掃墓了。

臺灣省民的掃墓，各家男女老幼於掃墓日，備牲禮、鴨蛋、紅龜粿、鳳片糕、黃金紙、爆竹等，上墳祭掃。到了墓地，先獻墓紙，然後舉行祭拜。獻墓紙時，將黃金紙覆蓋墓上，壓以土石，謂之「壓紙」，這也是古人掛錢的遺意。另一說法，謂之「修理厝瓦頂」，一般人以為以黃金紙可以鋪修墓頂的漏水。獻墓紙畢，祭拜。先祭后土和龍神，然後始祭拜墳墓。拜墓後，全家男女老幼集墓前啖熟鴨蛋，將蛋殼覆蓋墓上，謂之「脫殼」。一般人以為經過脫殼以後，全家人可以得到新的生命。拜墓完畢後，照例以糕粿之類分給居住墓邊的孩童，請託他們日常妥善照顧墳墓，然後男女老幼始相率回家。往時，拜墓後，家長以麵粿、紅龜粿分給卑親屬，稱「揖墓粿」。從前男女不可同往拜墓，因而有些人家，乃有婦女三五成羣，素服掃墓的習慣。祭畢，婦女們摘樹枝歸，或簪之，謂之「插青」。如今這些舊俗已少見，幾乎絕跡。

臺灣省的清明節，還有一種食品，類似從前大陸上的清明粿，叫做「鼠麴粿」。這種粿，以鼠麴草，一名母子草，和乾菜頭絲為餡，合成米粉製成，美味可口。節前，親友以鼠麴粿相互投贈，節日以此粿供奉祖先，然後闔家分食。如今此種傳統食品之製造已趨衰微，相

互投贈鼠麴粿的舊俗，亦不多見。臺灣省的墳墓，形狀多屬福建式樣。南部平原的墳墓是土饅頭形的，前面立一塊石碑，或稍加一些石材彫飾。北部的墳墓，依山而建，多半用石或磚建成椅背形的，這是因為臺灣北部多雨，土饅頭不能持久的緣故。此外，還有安平的浮葬式墳墓，北部客家地區的家族墳墓。近年來各寺廟相競設立骨灰塔，而政府也到處開闢公墓，因而使喪家節省了很多的葬費。臺灣省還有一種洗骨改葬的習俗，在人死埋葬幾年以後，遺族再把墳墓挖開，揀出骨頭，然後把它改葬到其他地方。富裕人家更不惜花費鉅資，一連改葬好幾次的也不在少數。這是因為迷信於風水說的緣故，如果能改葬到一塊風水較好的地方，相信子孫就會繁榮起來的。此項拾骨之禮，普通在清明節前後十日間行之。自從近年骨灰塔、公墓陸續設立以來，此俗雖稍趨低潮，但一般人仍不免惑於風水之說，趨之若鶩，誠覺無謂之至。

拾骨改葬之俗，大陸上各省是很少有的，但是在臺灣却是非常盛行。按我國人民，祖籍觀念極重。兩三百年前，千里迢迢從福建、廣東渡海來臺的移民們，稍有資力者必把尊屬的棺木，運回大陸祖籍去埋葬。而一般無資力者，亦常常把埋在臺灣的家族遺骨，看機會再運回祖籍去改葬。久而久之，改葬成了習慣，於是遂為地理師所利用，臺灣才流行像上面所說根據風水說的拾骨改葬。清時臺灣住民，祇說「我是晉江人」、「你是同安人」、「他是陸豐人」，從未有「臺灣人」這一名詞。晉江人要運棺運骨回晉江去埋葬，同安人要運棺運骨回同安去埋葬，陸豐人要運棺運骨回陸豐去埋葬，那是理之當然，可說都是愛國愛鄉精神的具體表現。到日據時期才有「臺灣人」這一名詞之通行。由此觀之，「臺灣人」這一名詞，無疑的是日本帝國主義愚民政策、分化政策的產物。

臺灣省的歲時節俗，有其中華文化傳統的背景，世世代代，流傳不絕，而且其中元宵節的花燈大會、清明節的掃墓踏青、端午節的龍舟競賽、盂蘭盆會的放水燈等，都富有觀光價值，如能配合近年欣欣向榮的觀光事業的需要，鼓勵僑胞和外賓前來臺灣各地遊觀民間的歲

時節俗，對於今後招徠觀光旅客和增加外匯收入，當有不少的補益。何況近年來臺觀光的外國人士中，爲了愛好我國的歷史文物，特往各地參觀欣賞巨墓、古墓的人，爲數不少。是以，如能配合觀光的遊程，引導外賓前往參觀清明節掃墓踏青的風光，且順路遊覽一兩座巨墓、古墓，對於開發觀光資源，亦不失爲一個新的途徑。茲將各地交通便利，具有遊覽價值的巨墓、古墓簡介如下：

臺北市

內湖陳墓——在內湖區規頭，有清時大龍洞望族陳悅記的祖坟，具有古色蒼茫的風趣。

臺北縣

土城林墓——在土城鄉冷水坑和大墓公各地。有林祖壽墓、林鶴壽墓、林嵩壽墓、林彭壽墓等林本源的祖坟，富麗堂皇，都是日據時期建造的。

桃園縣

大溪林墓——散在於大溪鎮二層、三層一帶，也是林本源的一羣祖坟。其中位於三層的林平侯墓，最有歷史價值。

新竹縣

開台進士墓——是清進士鄭用錫的坟墓，在新竹市大眾廟山，以石材優良，彫飾華麗而聞名。

苗栗縣

後龍鄭墓——是鄭用錫之祖父鄭詒庵的坟墓，在後龍鎮後龍溪南縱貫公路的東邊，墓旁墓前有神道碑、石人、石馬之屬，氣象雄偉爲全省古墓之冠。

臺中縣

霧峰林墓——是霧峰望族林家的祖坟，散在霧峰萊園內，附近風景幽美，遊客極多。

嘉義縣

王得祿墓——清子爵太子太保王得祿的坟墓，在新港鄉番婆附近原野中，以氣象雄偉、石人石馬彫刻善美而著稱。

臺南市

臺南市有「皇明藩府曾蔡二姬墓」「皇明二鄭公子墓」等明鄭時代的古墓，足以令人懷古。二鄭公子墓，現已被圍入機場地界內，無從前往參觀爲憾。